

附件 1

关于组织申报中医药职业教育 “大学习大调研大落实”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中医药职业院校：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推动《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2015—2020 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等文件的贯彻落实，围绕“大学习大调研大落实”，加强中医药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着力破解中医药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重点难点问题，提升中医药职业教育教学质量，全国中医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决定启动相关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性质与类别

本课题属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教育局级研究课题，由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人事教育司发文公布、全国中医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实施。课题申报工作按照“分类设置，按类申报，质量优先，注重实效”的原则进行。本研究课题分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两类。

重点课题着重围绕中医药职业教育改革和发展中前瞻性、战略性的重大实践问题，以中医药健康服务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为核心，开展综合性、实证性研究分析及比较研究，研究成果力求具有决策

参考及实践应用价值。

一般课题要求以社会需求和学校发展的现实与未来需求为指导，紧紧围绕中医药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尤其要结合本单位或本专业领域的特点进行选题，开展多样化、个性化、特色化的教改项目研究，力求以研究推进学校教育改革和教育实践。

二、申报要求

本次申报工作由全国中医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

请各中医药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积极组织人员申报，确保课题质量。各申报单位按照《课题申报指南》(见附件 2)要求，组织开展本单位课题的申报、审查和推荐工作。各单位将符合要求的课题申报书(见附件 3)在规定日期内报全国中医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评审立项。

三、其他要求

每项课题只限报一名负责人。有关申报书由单位进行初步评审，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将推荐材料(一式五份)及汇总表(附件 4)报送全国中医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处，并将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全国中医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